

揪出

《人民公安报》何剑飞 邹红艳 王音默

藏身于隐秘角落的

沿湛江海湾北上，穿过调顺大桥，岗沙岸线处有一个极不起眼的分岔口，狭长的石门水道由此流进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南坡村。在湛江湾上驾船的老手们都知道，这里没有沿岸村民指点，天然庇护所。湛江市公安局港航分局历经半个多月昼夜奋战，于近日破获特大系列海上盗销渔船案。



漫画 尹正义

海贼两船深夜被盗
大海了无痕迹

1月28日，港航分局先后接到两名船主报案，称其停泊在湛江市霞山区渔人码头一红一白两艘玻璃钢海钓渔船被盗，价值约15万元。港航分局迅速以刑侦大队为主力，抽调全局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全力攻坚。

专案组排查历年来湛江湾海域的渔船被盗案件，同时组织民警前往渔人码头调查走访。该码头沿岸停泊着数十艘渔船，由于晚上无专人看管，且发案时间在深夜，找不到目击群众。与陆地盗窃案件相比，海上盗窃案件的侦办难度极大，海水昼夜涌动不息，抹去了海面上的一切痕迹。

狡猾“海贼”巧借潮汐
智慧警务抽丝剥茧

专案组针对初期侦查遭遇的难点，启动岸上调查、海上巡查、空中侦查三合一的“海陆空”全方位侦查模式，将沿岸获取的信息和海上船舶数据两者合一，在浩瀚的现实海湾和数据海洋里同步推进侦查。

侦查中，民警发现“海贼”于1月27日23时许，驾驶一艘小型渔船在渔人码头盗窃得手后，“一拖二”向北顺流逃窜，并在穿过调顺大桥后靠岸。办案民警在地图上反复查看研判，结合实地走访，最后把目光停驻在岗沙岸线石门水道的分岔口。

民警分析判断，“海贼”靠岸时间接近1月28日凌晨3时，正是当天涨潮水位的最高点，有利于他“一拖二”顺利驶入石门水道，抵达岸边。而当天凌晨3时后，潮水开始下降，并于当天上午9时许退至最低点，这时如果没有当地渔民领路，即使是小型摩托艇也很难在水道内行驶。狡猾的“海贼”利用大自然的潮汐规律为石门水道上了一道无形的“门锁”，将可能尾随追击的人拒之“门”外。

男子漆船形迹可疑
无人机空中取证

石门水道环境复杂，专案组随即改变思路，组织民警从陆地进入南坡村开展侦查。

石门水道的尽头是一片滩涂，两边是水泥堤坝，三面合围形成岗沙村码头，里面

杂乱地停泊着不少小型渔船。民警在堤坝上观察时远远看见，码头上一名男子正在给一艘原本紫色的渔船刷灰漆，船身上一个白色的“鸿”字清晰可见。

民警心里咯噔一下，脑子里马上浮现出了2个多月前在霞山区海上城市附近海域被盗的一艘“鸿津”渔船。为了进一步确认该船“身份”，专案组当即调动无人机飞抵码头上空进行多角度拍摄。经过失主辨认，确定该船就是被盗的“鸿津”渔船。

专案组围绕该男子谢某兴展开侦查，摸排出一个以谢某兴为首的多链条盗销犯罪团伙。

货车运船邻省销赃
行动打响人赃俱获

2月14日，谢某兴从岗沙村码头驾驶一艘红色渔船到礼部村码头，雇佣吊车将渔船装进大货车车厢，随后与同伙谢某昌跟车前往广西北海销赃。进出礼部村码头只有一条狭窄的水泥路，为了不打草惊蛇，专案组再次出动无人机从高空开展侦查。根据无人机传输回来的画面确认，红色渔船正是1月27日晚渔人码头的被盗船只。

2月14日21时许，货车抵达广西北海铁山港区营盘镇，金某化与谢某兴面对面交接完毕后，安排几名壮年男子爬上货车准备卸船。抓捕时机成熟，专案组民警在北海警方的协助下，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谢某兴、谢某昌和金某化，追缴被盗渔船1艘及船外挂发动机1台，扣押涉案货车1辆。与此同时，另一抓捕组在遂溪县黄略镇某发动机维修部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宾，并在其维修部查获来源不明的船外挂发动机百余台。

2月16日涨潮时分，专案组民警带着犯罪嫌疑人谢某兴，小心翼翼地进入石门水道岗沙附近搜取赃物。船只进入分岔口后首先沿着右边行驶，深入到一片复杂水域，转过九曲十八弯，终于缴获一艘被盗于2022年10月的渔船。紧接着，渔船迅速贴近另一片泥滩，缴获2023年1月27日在渔人码头被盗的白色渔船。同时，警方还在岗沙码头缴获了被盗的“鸿津”渔船1艘和作案船只1艘。

截至目前，专案组已抓获犯罪嫌疑人10名，带破盗窃、销赃等案件15起，追缴被盗渔船4艘、赃款5.9万元，扣押作案渔船1艘、涉案船外挂发动机6台，查获来源不明的船外挂发动机116台。

他说能

《上海法治报》陈颖婷 钱宇文

『走关系』

『把我儿子从局里

骗

『捞出来』

2021年5月，史某突然收到公安机关的刑事拘留通知书，得知自己的儿子因为涉嫌非法持有枪支被逮捕。史某心急如焚，动员各种关系，想尽办法解救儿子。经人介绍，史某认识了李某某。此人自称“人脉很广”，父亲还认识公安局领导，可以帮史某儿子办理取保候审，使其免受牢狱之灾，但需要50万元运作费。救子心切的史某动了心，当即转账了相应费用。之后，史某便在家苦苦等候儿子的消息，但是一直没有动静。每次询问李某某，李某某都称“快了快了”，但却说不上来具体时间。事实上，收款后的李某某并未在“取保候审”一事上做任何事，反而将钱款挥霍一空。面对史某屡次询问事件进展，李某某不断找借口拖延，迟迟不兑现承诺。史某意识到自己上当受骗后，向公安机关报案。

然而，令人没想到的是，随着李某某的落网，更多被害人浮出水面。经调查，从2019年5月至2021年8月，李某某共从26人处骗得1000余万元。那么，李某某到底是何许人也？究竟有何能耐骗到这么多人？

原来，李某某是上海一家广告文化传播公司的老板，因公司经营陷入困境，资金周转不畅，就想先搞点钱应付难关。2019年5月，得知丁先生准备在上海买车，却为拍不到沪牌而苦恼，李某某顿生一计，向丁先生谎称自己有门路能搞定车牌，还可以低价购买到宝马车。想到车和车牌竟然能“一条龙”解决，丁先生喜不自胜，没多想就将40万元转账到李某某账户。

尝到甜头后，李某某如法炮制，继续实施诈骗。很快，他就以可以办理上海户口、拿到上海车牌为由，从张先生夫妇处骗走40.6万元。

之后，李某某的名声逐渐在一定范围内传播开来，不少人真的以为，他有本事办下上海户口、择校转学、低价购车等，纷纷找上门来。甚至，还有专门从事此类业务的中介找到李某某，想要长期合作。随着时间的推移，李某某的“业务”越来越广，但他的真面目也越来越清晰。有一次被害人催得急了，他只好去外地原价买了一辆车，谎称是低价车，这才搪塞过去。

但纸终究包不住火，案发后，陆续有其他被害人前来报案。李某某到案后承认，自己无法搞定户口、学籍等事项，没有能力兑现自己的承诺，只能找借口不断拖延。

长宁区检察院经审查后认为，被告人李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经该院提起公诉，近日，法院判处李某某有期徒刑14年，剥夺政治权利4年，并处罚金110万元，责令其向被害人退赔违法所得。

